

证券代码：832281

证券简称：和氏技术

主办券商：中邮证券

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13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2月10日以专人送出方式

发出

- 会议主持人：王丽萍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梁汉荣、王俊杰、李帅、吴立平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之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以及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

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-章程必备条款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监管机构的要求以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。具体修订内容详见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9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以及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-章程必备条款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-章程必备条款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5 日